

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董事会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以书面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通知，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 16:30 时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8 人，董事肖国栋先生因事未能出席，已委托沈东新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。会议由董事长吴彬先生主持，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，会议以记名投票逐项表决方式做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选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和优化公司治理结构，公司董事会增设副董事长 1 人，并选举公司董事柯善良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。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因公司董事人员的变更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做相应调整。调整后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：

1、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：吴彬、肖国栋、柯善良、马洁、孙新霞。其中吴彬为主任委员；

2、提名委员会委员为：柯善良、陈盈如、马洁。其中马洁为主任委员；

3、审计委员会委员为：沈东新、陈盈如、马洁。其中陈盈如为主任委员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月21日